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生产者名称：深圳市精工坊粮食有限责任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0144034200386

社会信用代码：
(身份证号码) 91440300062700248H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唐飞虎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由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

住所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石一村南区
58号101

生产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石一村南区58号101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1

发证机关：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食品类别：粮食加工品

签发人：单友亮

2020年10月18日



有效期至 2025 年 02 月 07 日

说 明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生产者名称 深圳市精工坊粮食有限责任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 (身份证号码) 91440300062700248H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唐飞虎

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石一村南区58号101

生 产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石一村南区58号101

食 品 类 别 粮食加工品

- 1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- 5.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- 7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 可 证 编 号 SC10144034200386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由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

投 诉 举 报 电 话： 1 2 3 3 3 1

发 证 机 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 发 人 姜友亮

2020年10月13日



有效期至 2025 年 02 月 07 日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许可证编号：SC10144034200386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1	粮食加工品	0102	大米	大米（大米）	-
外设 仓库 地址					

